华财农〔2023〕102号

华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宁州街道办事处机关：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玉财农〔2023〕62号）及《华宁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中央财政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立项实施的批复》(华政复〔2023〕92号)文件要求，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80万元（具体预算单位、金额、科目名称、预算项目详见附表）。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强化资金项目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规定和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和《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规定安排使用资金，加强资金项目管理，优先选择前期工作到位的项目，将资金尽快落到具体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加快资金支出。持续强化资金监管，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严格执行项目备案和公告公示制度

项目审批下达后，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应在审批通过的5个工作日内通过“OA电子政务系统”向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备案，并报同级纪检监察部门备案。备案情况将作为市对县工作检查、考核的重要依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和主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乡镇、村委会公开资金分配结果、安排使用情况、脱贫攻坚规划、年度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安排情况和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受理方式和办理结果等有关信息内容，广泛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实现阳光化运作、常态化公开。

**附件：**1、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表

2、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1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单位****（县区）** | **功能科目** | **政府经济科目** | **项目分类** | **预算项目** | **指标用途摘要** | **下达金额（元）** | **备注** |
| 551001 宁州街道办事处机关 | 2130505 生产发展 |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 312民生类 |  2023年度中央财政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宁州街道马鞍山社区等 4 个村食用菌产业村融合乡村振兴项目） |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2800000 |  |
|  |  |  |  |  |  |  |  |
| 合计 | 2800000 |  |

附件2

|  |
| --- |
|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名称 | 2023年度中央财政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赵家会 13988497089 |
| 主管部门 | 华宁县委组织部 | 实施单位 | 宁州街道办事处 |
| 资金情况（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818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280万元 |
| 其他资金 | 538万元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 以收益分配资金扶持的形式，带动西冲村委会、马鞍山村委会、法果村委会、红坡村委会四个经济薄弱的村委会，以技术扶持的形式带动火特村委会、岔纳村委会两个脱贫村，覆盖带动全县食用菌种植产业。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设施配套 | 14项 |
| 质量指标 | 工程合格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工程总投资 | 818万元 |
| 时效指标 | 工程完工及时率 | 10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产生收益 | ≥20万 |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经济薄弱村 | 5个 |
| 生态效益指标 | 年耗玉米芯、秸秆 | ≥3000吨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村（社区）满意度 | ≥95% |